

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

学工字〔2019〕57号

关于做好我院2019年度学生应征入伍 学费补偿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、各辅导员：

根据《关于报送2019年度地方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执行报告的通知》（教助中心〔2019〕27号）要求，为做好我院2019年度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送内容

1.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（纸质、两份）
2. 高校学生退役复学学费减免申请表（纸质、两份）
3. 入伍通知书（原件、复印件一份）
4. 退役士兵证（原件、复印件一份）

二、报送时间

请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前，将有关材料的纸质稿报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（青山湖校区交至二教楼二楼资助管理中心办公室，共青校区交至大学生活动中心 217 办公室）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1. 《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 I》和《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 II》不进行统一印发，由学生自行下载。

2. 报送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与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。

陈桂发：0792-3561731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19 年 9 月 19 日